

#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联营企业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1%股权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渔业”、“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联营企业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1%股权的议案》，公司决定与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洋商贸”）和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以下简称“海丰船务”）拟通过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方式联合转让所持有的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农保险”）11%股权，共计11,000.00万股；挂牌价格以评估为基础，挂牌底价为18,810万元。大洋商贸、海丰船务的实际控制人为中水渔业；两家公司同意授权委托中水渔业代表三方负责协调办理交易委托、联合转让等一切与联合转让该标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公告2019-046、2019-047）。

自2019年12月23日起公司开始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挂牌转让华农保险上述股权，因自首次挂牌至今已超过一年有效期，截至2021年1月4日公司未征集到合格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决定终止本次挂牌转让事宜。

本次转让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终止不影响公

司正常生产经营，华农保险仍为公司参股比例为 11%的联营企业。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6日